

安溪县参内镇人民政府文件

安溪县参内镇人民政府关于安溪县参内镇员潭村、大厝村村庄规划（联编）的公示

为切实有效指导安溪县参内镇员潭村、大厝村的规划建设，我镇委托中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开展《安溪县参内镇员潭村、大厝村庄规划（联编）（2024-2035年）》的方案编制工作。经设计单位实地勘察、资料收集、分析梳理、征求意见及多轮修改后形成规划方案，对村庄的用地性质、道路交通、配套设施、景观风貌等提出了具体指导，并于2025年1月17日通过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的专家技术评审，2025年2月25日通过大厝村村民代表会议审议，2025年3月6日通过员潭村村民代表会议审议。为提高规划编制的民主性和科学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〉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对该规划成果进行公示（公示期三十天），向社会公

众征求意见和建议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5 年 3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

二、公示地点

参内镇党务政务公示栏、参内镇员潭村、大厝村公示栏

公示网址：

联系人：卢志钦

电话：0595-23232684

传真：0595-23232685

电子邮箱：axcnczb@163.com

通信地址：安溪县参内镇大美路 1 号 邮编：362406

社会各界群众及单位如对该规划提出意见和看法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方式或电子邮件形式进行反馈，逾期视为同意，并将于规划公示 30 天后，依法履行相关规划审批手续。

注：反馈意见应注明联系人的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，单位反馈意见应加盖公章。

附件：《安溪县参内镇员潭村、大厝村村庄规划（联编）
（2024-2035 年）》

安溪县参内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3 月 11 日

参内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10 日 印发